|  |  |  |
| --- | --- | --- |
| Macintosh HD:Users:bilodeau:Desktop:logos:template 2017:un.emf |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 CBD/SBI/4/7/Add.1 |
| **CBD_logo_ch-CMYK-black [Converted]** | | Distr.: General  8 April 202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

**第四次会议**

2024年5月21日至29日，内罗毕

临时议程[[1]](#footnote-2)\*项目5 (a)

**《公约》及其《议定书》下的能力**

**建设和发展、科技合作、信息交换所**

**机制和知识管理**

信息交换所机制工作方案草案（**2024-2030**年）

**秘书处的说明**

**导言**

1. 本说明附件载有根据缔约方大会第[15/16](https://www.cbd.int/doc/decisions/cop-15/cop-15-dec-16-zh.pdf)号决定第9（f）段编写的信息交换所机制工作方案草案（2024-2030年），供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四次会议审议。如CBD/SBI/4/7号文件所述，工作方案草案已经拟定。CBD/SBI/4/7号文件还载有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关于信息交换所机制的建议草案的内容。
2. 缔约方大会确定的信息交换所机制先前所做工作为这一工作方案提供了基础。缔约方大会第一届会议决定执行《公约》第[18](https://www.cbd.int/convention/articles/?a=cbd-18)条第3款关于设立信息交换所机制以促进并便利科技合作的规定（第[I/3](https://www.cbd.int/doc/decisions/cop-01/full/cop-01-dec-zh.pdf)号决定，第1段）。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在其第[II/3](https://www.cbd.int/doc/meetings/cop/cop-02/official/cop-02-19-zh.pdf)号决定中决定，将1996-1998年期间确定为该机制的测试阶段。
3. 经过对测试阶段的独立审查后，缔约方大会在其第[V/14](https://www.cbd.int/meetings/COP-05)号决定中核准执行1999–2004年期间信息交换所机制的战略计划和该机制的长期工作方案。[[2]](#footnote-3) 该战略计划的设想是将信息交换所机制作为生物多样性养护和可持续利用的主要全球合作和信息网络。除其他外，该机制将促进和支持具有成本效益的决策和生物多样性相关倡议的实施，促进国际合作，加强相关技术、信息和专门知识的共享；并促进全球倡议之间的联系和协同作用。
4. 缔约方大会在第[VIII/11](https://www.cbd.int/doc/meetings/cop/cop-08/official/cop-08-31-zh.pdf)号决定中通过了2005–2010年信息交换所机制经更新的战略计划和该机制截至2010年的工作方案。经更新的战略计划扩大了活动范围，包括开发旨在促进合作的非网络技术；通过交易会、会议、研讨会和其他技术方面活动促进技术转让；国家一级的技术能力建设；以及促进全球通信、教育和公众意识网络的发展。
5. 缔约方大会在第[XI/2](https://www.cbd.int/doc/decisions/cop-11/cop-11-dec-02-zh.pdf)号决定中欢迎支持《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信息交换所机制工作方案。[[3]](#footnote-4) 除其他外，该工作方案设想开发一个生物多样性知识网络，包括一个数据库和从业人员网络，并开发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节点，该节点由与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相联系的专家网络组成，以促进获取执行《公约》所需的信息、专门知识和经验。

**附件**

2024–2030年信息交换所机制工作方案草案

1. 2024-2030年信息交换所机制工作方案旨在支持和促进《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4]](#footnote-5) 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实施。根据先前2011-2020年信息交换所机制工作方案的情况，方案旨在促进执行手段，特别是技术和科学合作、能力建设和发展、知识管理和交流[[5]](#footnote-6)及资源调动，以及其他方案和行动计划，包括性别平等行动计划、[[6]](#footnote-7) 生物多样性在各部门内部和各部门之间主流化的长期战略方针以及关于《生物多样性公约》第8(j)条和其他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有关规定的工作方案。[[7]](#footnote-8)
2. 工作方案的目标如下：
3. 目标1. 促进和便利科技合作。信息交换所机制将强化各项进程和服务，以促进和推动科技合作，包括配对举措、根据能力建设和发展的长期战略框架发展和加强国家能力，以及支持科技合作机制的工作，如区域和(或)次区域中心和全球协调实体；
4. 目标2. 促进信息交流。信息交换所机制将根据《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知识管理战略，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的中央门户以及全球、区域、专题和国家信息网络和信息交换所，实现数据、信息和知识的持续和结构化发现、获取和交流；
5. 目标3. 支持计划、监控、报告和审查。信息交换所机制将提供工具并强化进程和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以支持和促进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实施，以及规划、监测、报告和审查的强化方法；
6. 目标4. 促进建立网络和开展协作。信息交换所机制将在支持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和《公约》及其议定书的缔约方和伙伴组织之间，促进跨部门互动、建立网络、分享专门知识和交流。
7. 更新后的工作方案界定了四个目标中每一个目标下的预期成果、实现这些成果的战略行动、将引领或推动实施战略行动的关键行为体以及指示性交付时间框架。
8. 工作方案将主要由《公约》缔约方和秘书处在全球协调实体和科技合作机制的区域和（或）次区域支助中心以及全球、区域和专题组织的支持下，按照全政府和全社会办法以及《框架》C部分所载的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其他考虑因素实施。

工作方案的目标、成果和战略行动

| 目标 | 成果 | 战略行动 | 主要行为体 | 时间框架 |
| --- | --- | --- | --- | --- |
| **1. 促进和便利科技合作** | 1.1. 制定或加强了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促进科技合作的机制和工具 | 1.1.A. 开发或加强合作平台和工具，[[8]](#footnote-9) 以促进科技合作、技术转让和创新。[[9]](#footnote-10) | 牵头: 区域中心、组织  辅助: 缔约方、秘书处 | 2025–2030年 |
| 1.1.B. 为协作和分享知识、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的活动[[10]](#footnote-11) 提供便利。 | 牵头: 全球实体、区域中心、[[11]](#footnote-12)组织  辅助: 缔约方、秘书处 | 2025–2030年 |
| 1.1.C. 为建立或加强实践社区提供便利，以便能够分享相关经验、专门知识和诀窍。 | 牵头: 缔约方、组织  辅助: 区域中心、秘书处 | 2025–2030年 |
| 1.1.D. 建立或加强各项机制，促进联合研究方案和合资企业，以开发技术和解决方案。 | 牵头: 缔约方、组织  辅助: 区域中心、秘书处 | 2025-2030年 |
| 1.2. 为有具体科技需求的缔约方与有能力提供必要支持的其他缔约方或机构牵线搭桥，提供了方便。 | 1.2.A. 强化工具和程序，使缔约方和利益攸关方能够确定、优先考虑和交流其生物多样性相关的科技需求和援助请求。 | 牵头: 秘书处、区域中心  辅助: 缔约方、组织 | 2025-2030年 |
| 1.2.B. 盘点可与缔约方共享的专门知识、工具、技术和其他相关科技资产。 | 牵头: 全球实体  辅助: 区域中心、组织、秘书处 | 2025-2030年 |
| 1.2.C. 开发或加强工具和服务，包括在线平台，[[12]](#footnote-13) 以促进需要支持的缔约方与能够提供支持的利益攸关方之间的牵线搭桥。 | 牵头: 区域中心、组织  辅助: 秘书处 | 2025-2030年 |
| 1.2.D. 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确定、规划、链接和促进现有的牵线搭桥服务。 | 牵头: 全球实体  辅助: 区域中心、组织、秘书处 | 2025-2030年 |
| **2.** **促进信息交流** | 2.1. 信息交换所机制的中央门户正在提供有效的信息服务，以促进《框架》的执行。 | 2.1.A. 进一步开发信息交换所机制中央门户的用户工作区，以便于缔约方和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供信息、保持联系、分享想法和共同工作。 | 牵头: 秘书处  辅助: 组织 | 2024-2026年 |
| 2.1.B. 进一步开发和实施在线提交系统，使缔约方和相关利益攸关方能够提交与其执行《公约》和《框架》有关的信息。[[13]](#footnote-14) | 牵头: 秘书处  辅助: 组织 | 2024-2028年 |
| 2.1.C. 进一步开发和改进信息交换所机制中央门户的用户界面，以便于发现和获取门户中的数据、信息和知识。 | 牵头: 秘书处  辅助: 组织 | 2024-2025年 |
| 2.1.D. 进一步开发工具，使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和伙伴组织的信息系统能够实现互操作，并自动显示来自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的相关信息。 | 牵头: 秘书处  辅助: 组织 | 2024-2025年 |
| 2.1.E. 进一步开发数据汇总工具，以利用来自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和伙伴组织信息系统的信息。 | 牵头: 秘书处  辅助: 组织 | 2024-2026年 |
| 2.1.F. 依照缔约方大会的要求提供其他信息服务。 | 牵头: 秘书处  辅助: 组织 | 2025-2030年 |
|  | 2.2. 信息的交换、整合和可视化系统得到加强。 | 2.2.A. 进一步开发和加强《公约》网站，包括其设计、功能、可访问性和用户友好度。 | 牵头: 秘书处  辅助: 组织 | 2025–2030年 |
| 2.2.B. 进一步开发和更新用于收集、组织和共享信息和元数据的模板，以实现信息结构和组织的标准化。 | 牵头: 秘书处  辅助: 组织 | 2025-2030年 |
| 2.2.C. 进一步开发或修改受控词表、分类和本体，以便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以一致和标准化的方式促进信息共享。 | 牵头: 秘书处、组织  辅助: 区域中心、 | 2024-2026年 |
| 2.2.D. 进一步加强数据共享机制，包括应用程序接口，以促进相关信息系统与信息交换所机制的中央门户、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中心和生物安全信息交换中心以及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门户的互操作性。 | 牵头: 缔约方、组织  辅助: 区域中心、秘书处 | 2025-2030年 |
| 2.2.E. 加强数据可视化工具，如仪表板和交互式地图，以便于理解的格式呈现复杂的信息，并获取可操作的理念。 | 牵头: 组织、区域中心  辅助: 秘书处 | 2024-2030年 |
| 2.2.F. 加强秘书处进一步发展和维持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的能力。[[14]](#footnote-15) | 牵头: 缔约方  辅助: 组织 | 2024–2030年 |
| 2.2.G. 为缔约方和利益攸关方提供额外的指导和培训，以有效利用信息交换所机制的中央门户网站交流信息。 | 牵头: 秘书处  辅助: 组织、区域中心 | 2025-2030年 |
| 2.2.H. 促进发展或加强区域、次区域和专题信息交换所机制。 | 牵头: 秘书处  辅助: 组织、区域中心 | 2025-2030年 |
| **3. 支持规划、监测、报告和审查** | 3.1. 促进和支持《框架》和《公约》的执行情况的规划、监测、报告和审查的工具和机制得到开发或加强。 | 3.1.A. 在线报告工具的进一步开发和运作，使缔约方能够就实现《框架》长期目标和具体目标的进展情况提出报告。 | 牵头: 秘书处  辅助: 区域中心、组织 | 2024-2026年 |
| 3.1.B. 决策跟踪工具的进一步开发和运作，以跟踪缔约方大会各项决定的执行进展。 | 牵头: 秘书处  辅助: 区域中心、组织 | 2025-2026年 |
| 3.2 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得到加强，并在有效促进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实施。 | 3.2.A. 制定或更新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的执行战略，作为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一部分。 | 牵头: 缔约方  辅助: 组织、区域中心 | 2025–2030年 |
| 3.2.B. 建立或加强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的体制结构和程序，[[15]](#footnote-16) 以支持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并监测实现国家和全球目标的进展情况。 | 牵头: 缔约方  辅助: 组织、区域中心 | 2025-2030年 |
| 3.2.C. 加强信息交流系统，包括通过在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和中央门户以及其他网络和数据库之间建立联系和互操作性。 | 牵头: 缔约方  辅助: 组织、区域中心 | 2025-2030年 |
| 3.2.D. 按照全政府和全社会办法，促进使用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作为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对话的工具。 | 牵头: 缔约方  辅助: 组织、区域中心 | 2025-2030年 |
| 3.2.E. 开发或加强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的信息基础设施，包括用户界面设计、互操作性服务、词汇和分类、元数据标准、通用报告格式和标准，均与信息交换所机制中央门户的标准保持一致。 | 牵头: 缔约方  辅助: 组织、区域中心 | 2024-2026年 |
| 3.2.F. 根据用户需求和相关技术发展，利用生物园工具或其他解决方案进一步开发和加强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门户。 | 牵头: 缔约方、秘书处  辅助: 组织、区域中心 | 2024–2026年 |
| 3.2.G. 出版和推广工具包、技术规格、准则和培训材料，以协助缔约方使用新的信息技术和系统。 | 牵头: 缔约方、秘书处  辅助: 组织、区域中心 | 2024-2030年 |
| 3.2.H. 发展或加强使用现代数字技术的能力，包括自然语言处理、机器学习和人工智能，并进一步发展高速互联网接入。 | 牵头: 缔约方  辅助: 秘书处、组织、区域中心 | 2025-2030年 |
|  |  | 3.2.I. 促进调动资金以加强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 | 牵头: 秘书处、组织、区域中心、 | 2025-2030年 |
|  |  | 3.2.J. 继续认可在建立或进一步发展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方面取得最大进展的缔约方并向其颁奖。 | 牵头: 秘书处 | 2025-2030年 |
| **4.** **促进缔约方和伙伴之间的网络和合作** | 4.1. 全球、区域和国家伙伴组织和网络的联络得到扩大和加强。 | 4.1.A. 确定、绘制和公布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现有全球、区域和国家网络、同业交流群和伙伴关系。 | 牵头: 全球实体、组织  辅助: 秘书处、区域中心 | 2025–2030年 |
| 4.1.B. 加强结构、进程和平台，将现有的生物多样性网络、伙伴关系和倡议联系起来。 | 牵头: 全球实体、组织  辅助: 区域中心、秘书处 | 2025-2030年 |
| 4.1.C. 促进和推动跨学科互动，以利用来自不同网络的专业知识、良好做法和想法。 | 牵头: 全球实体、组织  辅助: 秘书处、区域中心 | 2025-2030年 |
| 4.2. 合作伙伴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积极建立联系并交流信息、专门知识、想法和其他资源。 | 4.2.A. 进一步开发和更新将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与相关组织和信息网络联系起来的工具和程序。 | 牵头: 秘书处  辅助: 组织、区域中心 | 2025-2030年 |
| 4.2.B. 进一步开发工具，通过中央门户和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促进与伙伴组织的联络和技术交流。 | 牵头: 全球实体、组织  辅助: 秘书处、区域中心 | 2025-2030年 |
| 4.2.C. 通过中央门户和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维护从业人员数据库和网络。 | 牵头: 全球实体、秘书处  辅助: 组织、区域中心 | 2025-2030年 |

\_\_\_\_\_\_\_\_\_

1. \* CBD/SBI/4/1。 [↑](#footnote-ref-2)
2. UNEP/CBD/COP/5/INF/2, UNEP/CBD/COP/5/INF/3和UNEP/CBD/COP/5/INF/4。 [↑](#footnote-ref-3)
3. [UNEP/CBD/COP/11/31](https://www.cbd.int/doc/meetings/chm/chmws-2016-02/official/chmws-2016-02-cop-11-31-zh.pdf)。 [↑](#footnote-ref-4)
4. 第[15/4](https://www.cbd.int/doc/decisions/cop-15/cop-15-dec-04-zh.pdf)号决定，附件。 [↑](#footnote-ref-5)
5. 第[15/8](https://www.cbd.int/doc/decisions/cop-15/cop-15-dec-08-zh.pdf)号、第[15/14](https://www.cbd.int/doc/decisions/cop-15/cop-15-dec-14-zh.pdf)号和第16/--号决定。 [↑](#footnote-ref-6)
6. 第[15/11](https://www.cbd.int/doc/decisions/cop-15/cop-15-dec-11-zh.pdf)号决定。 [↑](#footnote-ref-7)
7. 生物多样性公约第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第[12/2](https://www.cbd.int/doc/recommendations/wg8j-12/wg8j-12-rec-02-zh.pdf)号建议。 [↑](#footnote-ref-8)
8. 协作工具可包括对话、圆桌会议、论坛、知识博览会、展览会、研讨会和会议。 [↑](#footnote-ref-9)
9. 通过传统和数字渠道，包括信息交换所机制的中央门户、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中心、生物安全信息交换中心和国家信息交换的门户。 [↑](#footnote-ref-10)
10. 这些活动可包括讲习班、对话、圆桌会议、论坛、知识博览会、展览会、研讨会和会议。 [↑](#footnote-ref-11)
11. 这指的是在科技合作机制下设立的全球协调实体和区域和（或）次区域支助中心（第15/8号决定）。 [↑](#footnote-ref-12)
12. 这将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的中央门户和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的门户提供。 [↑](#footnote-ref-13)
13. 这包括邀请提交意见、提名参与者和同行评议文件。 [↑](#footnote-ref-14)
14. 这包括为执行《框架》而开展技术和科学合作、信息交流、知识管理和监测工作所需的所有工具和服务。 [↑](#footnote-ref-15)
15. 这可能包括国家协调中心、多利益攸关方协调机构、网络和系统以及有生物多样性相关组织和利益攸关方参与的机构间指导委员会；界定收集、审查和传播信息、管理网站内容和外联活动的作用和责任。 [↑](#footnote-ref-16)